南投縣 114 學年度 延和國民中學 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 南投縣政府

承辦學校: 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

南投縣 114 學年度延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期 / 網址	備 註
招生簡章公告		公告於本縣教育處網頁-常用服務-各類文件 https://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以及延和國民中學網站 https://ehjhs.ntct.edu.tw/ 或至延和國民中學教務處索取	簡章請至延和國民中學網站下載 https://ehjhs.ntct.edu.tw/或至延和國民中學教務處索取
	報名	114年4月7日(星期一)起至 114年4月11日(星期五)(不含假日) 每天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	備齊資料及報名費 向學校提出申請
	競賽獎項 直接錄取 審查結果 通	114年4月18日(星期五)	審查結果不受理複查
報名及	公告試場	114年4月25日(星期五)	公告於延和國民中學網頁: https://ehjhs.ntct.edu.tw/
測	測驗日期	114年4月26日(星期六)	
殿 日程	錄取公告	114年5月9日(星期五)下午5時以前	錄取名單公告於本縣教育處網頁-公佈欄(教育處公告) https://sso.ntct.edu.tw/Bulletin /及延和國民中學網站 https://ehjhs.ntct.edu.tw/
	成績單寄發	114年5月9日(星期五)	
	成績單複查	114年5月12日(星期一)上午8至12時	向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教務 處提出成績複查申請,並繳交 申請費新臺幣100元。
報到		應於指定時間至錄取學校報到 1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上午9至12時 到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教務處辦理報到手 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其名額由備取 者依序遞補。 備取報到時間114年5月17日(星期一)	依報到通知單
考	科異動公告:	上午 9至12時 115 學年度起考科「美術知能」改為「創設	 意表現」,配分比例另訂。

南投縣114學年度延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

114年1月14日南投縣國中小藝術才能美術班簡章審議通過

壹、 依據

- 一、 藝術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109年9月29日教育部頒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 三、106年9月21日府教特字第1060199477號函函頒南投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發掘美術才能優異學生,使其接受適性之教育。
- 二、啟發其思考與創造力,以便充分發展其身心潛能能。
- 三、發展美術優異學生之潛能,培養美術鑑賞、評析之能力。

參、招生人數及報名資格

- 一、招生人數:
 - (一)七年級新生班: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每班人數不得超過26人,錄取名單以本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審查小組審定結果為準。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不足額錄取。
 - (二)八年級插班生:1名,錄取名單以本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審查 小組審定結果為準。達錄取標準者,正取1名,備取1名。

二、報名資格:

- (一)七年級新生班:113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或符合資 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入學國中就讀資格者,且考生應檢附經指導教 師、家長或專家學者觀察推薦簽署之觀察推薦表(附件二)。
- (二)八年級插班生:113 學年度就讀公私立國民中學七年級生,且考生 應檢附經指導教師、家長或專家學者觀察推薦簽署之觀察推薦表 (附件二)。
- **肆、報名時間及地點** 自即日起於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教務處領取報名表, 或由以下網站下載: 南投縣教育處網頁-常用服務-各類文件下載

https://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網站:https://ehjhs.ntct.edu.tw/

一、報名時間:自114年4月7日(星期一)起至114年4月11日(星期五)每天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不含假日)。

二、報名地點:南投縣竹山鎮延和國民中學教務處。

校 址:55776 南投縣竹山鎮鹿山路 40 號。

詢問電話:049-2658641轉12或34。

伍、入班管道

一、 競賽表現入班: 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美術類科競 賽表現優異,獲前三等獎項,經本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審查小組審查 通過者優先入班,額滿為止。未獲錄取者,得報名參加術科測驗入班。

二、 術科測驗入班: 參加術科測驗表現優異,經本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 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

陸、入班標準

- 一、報名申請競賽表現入班,經本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審查小組審查 通過者優先錄取入班,額滿為止。如有餘額,再招收術科測驗表現優異者。
- 二、競賽表現入班審查原則:依據教育部109年9月29日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第八條規定,「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前三等獎項」說明如下:
- (一)政府機關(構):係指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3條所定之機關及機構。
- (二)「全國性」競賽:係指前開行政機關(構)辦理常態性年度各該藝術類科或專案性及特殊競賽,惟交流觀摩性質展覽之獎項則不屬之。
- (三)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含)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 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 位認證,另交流觀摩性質展覽之獎項則不屬之。(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 及參賽或得獎總名單)。
- (四)前3等獎項應為112年8月1日至114年4月11日期間,其所獲得之個人競賽獎項前3名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等之名次者。
- (五) 持用國外所發證明文件者,需取得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文件證明,並繳驗有關證明文件(檢附簡章及其翻譯本)。所備之證明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將觸犯刑法第二百十四條之「偽造文書罪」,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鑑定資格。
- (六) 各該類科競賽項目由本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審查小組認定結果為準。
- 三、術科測驗入班方式為「參加術科測驗表現優異」,經本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 班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依術科成績總分由高至低,依序錄取入班。如總 成績相同者,得就鉛筆素描、水彩、美術知能之成績高低依序進行比 序。

柒、 報名手續

- 一、報名時應檢附下列資料:
- (一)填寫報名表、入場證(附件一)及觀察推薦表(附件二),貼妥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照片2張。
- (二)限時掛號回郵信封1個(貼妥郵資新臺幣35元,並請正楷書寫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該信封為寄發鑑定結果用,信封書寫不清或未黏貼足夠郵資或其他原因導致無法收件者,恕不補發。
- (三)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1,200 元;持有南投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本縣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書或身心障礙證明、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或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者,免收報名費(須繳驗證明文件:繳交影印本,正本驗畢發還)。
- (四)報名競賽表現入班者,若經此項審核通過者,直接錄取;審核未通過者, 得直接進入術科測驗入班考試。
- 二、身心障礙考生考場服務辦法:
- (一) 服務對象為領有本縣鑑輔會鑑定證明書之視障、聽障、肢障、情緒行為 障礙及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影響閱讀、書寫能力之考生。
- (二)申請考場服務需繳交「南投縣身心障礙學生參加考試服務需求申請表」 (附件三)及「個別化教育計畫」及「本縣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
- (三)提供考場服務以不影響考試公平性為原則,且經過本縣鑑輔會邀請專家學 者組成審查小組審定之。
- 三、報名完成後請領取入場證。

捌、術科測驗科目、地點及日程

一、測驗科目內容及方式:美術知能、素描、水彩。

(一)美術知能

項目	說明
測驗方式	選擇題,答案紙劃卡
測驗時間	30 分鐘
使用媒材	2B 鉛筆、橡皮擦
測驗目標及範圍	檢測學生藝術涵養與鑑賞能力。
	(以國小三~六年級藝術領域課本為主)

(二)鉛筆素描

項目	說明
測驗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創作。
測驗時間	90 分鐘,中間無休息時間。
使用媒材	鉛筆。
測驗目標	檢測學生觀察與描繪的單色造形表現能力。

(三)水彩

項目	說明
測驗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創作。
測驗時間	90 分鐘
使用媒材	透明與不透明水彩
測驗目標	檢測學生色彩、造形與質感之表現能力。

二、地點: 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557 南投縣竹山鎮鹿山路 40 號)

三、日程:中華民國114年4月26日(星期六)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07:20~07:40	看考場	不開放進入
07:50~08:00	試場清場	
08:00~08:05	考生進場預備	
08:10~08:40	美術知能測驗	30 分鐘
08:55~09:00	考生進場預備	
09:05~10:35	鉛筆素描	90 分鐘
10:50~10:55	考生進場預備	
11:00~12:30	水彩	90 分鐘
12:30	賦歸	

四、注意事項

- (一)鉛筆素描及水彩測驗時間90分鐘,無中場休息時間,不提早交卷,考完該科一律離開試場,等待下一科預備鈴聲響時再行入場。
- (二) 試場座次表於 113 年 4 月 25 日 (星期五) 16:00 公布在 113 學年度南投縣 延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班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南投縣立延和國中,網址: https://ehjhs.ntct.edu.tw/)

玖、術科測驗規定與注意事項

- 一、為方便考生家長瞭解考區交通及地理位置,請於113年4月25日(星期五)網路查詢(南投縣立延和國中,網址: https://ehjhs.ntct.edu.tw/)。為了試務之公平性、完整,考試當天(07:20~07:40)看試場但教室不開放進入。
- 二、考生憑准考證入場應試,並應遵守一切相關規定。准考證如遺失或毀損,應攜帶

- 身分證件,向「南投縣延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班招生委員會」申請補發。
- 三、若考生於考試開始響鈴前提前翻閱試題,扣該科測驗成績原始分數 5 分;經制止仍再犯者以零分計算。
- 四、測驗中考生不得有交談、暗示、代他人描繪等情事,違者得勒令退出試場,該科 測驗成績以零分計算。考生亦不得借用物品,初犯者扣減其該項目(或考科)原始 成績2分;經制止仍再犯者即請其離場,該科測驗成績以零分計算。
- 五、術科測驗須作答於答案卷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該科測驗成績以零分計算:
- (一) 非考題之水墨題字或落款者。
- (二)答案卷上書寫姓名或其他與考題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者。
- 六、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憑准考證進場,未到測驗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考生請隨身攜帶 准考證,陪考人員請在休息區休息。
- 七、遲到 10 分鐘者不得入場;測驗結束後由監試委員確認無誤後,才能離開試場; 測驗時間結束不得繼續作畫或書寫。
- 八、考生在開始作答前,應先檢查試題、答案卷是否齊備、完整,並檢查答案卷之准 考證號碼是否正確,如有缺漏、污損或錯誤,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
- 九、考生進場後應立即將准考證放在書桌之右上角,以便核驗。
- 十、試場備有畫板及吹風機,考生可攜帶必用之書寫文具或畫具、筆墨;有關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需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u>不得攜帶下列物品入場</u>,測驗開始時違者扣該科測驗成績原始分數 5 分:
- (一) 畫架(含桌上型畫架)、畫板、書籍、圖稿、紙張、椅凳。
- (二) 需插電的吹風機或其他電器(得攜帶「可攜式充電吹風機」)。
- (三)不可攜帶入場之物品:具有傳輸、通訊、記憶、拍攝、錄影功能之物品如手機、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類、耳機類等)、多媒體播放器材(如 Mp3、Mp4 播放器等)。
- 十一、鉛筆素描測驗時間 90 分鐘,無中場休息時間,考生考完一律離開試場,等待下一場預備鈴聲響時再行入場。
- 十二、鉛筆素描、水彩,考生請自行預留時間,以便畫面充分風乾及噴膠;如因畫面 未乾致損壞畫面影響成績,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十三、因各考科中間換場時間緊迫,時間一到鈴響畢,考生一律立即繳卷,不得再將 作品吹乾及噴膠,作品固著噴膠時間包含於該科測驗時間內。
- 十四、考生繳卷時,應連同答案卷、試題一併繳交。
- 十五、繳卷時答案卷上座位號碼不得自行撕毀或剪除。
- 十六、試題、答案卷繳回原試場,不得繳交至其它試場。
- 十七、考生應考時不得交談、偷看、抄襲、夾帶、頂替或其他舞弊情事,亦不得飲

食、抽煙、嚼食口香糖及擾亂考場秩序等。因生病等特殊原因,迫切需要在考 試時飲水或服用藥物,須於考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人員同意,在監試人員協助 下飲用或服用。

十八、本考場無提供垃圾桶,考生素描與水彩用具、抹布及衛生紙等,請自行帶回處理。

十九、違反以上規定及未盡事宜,將提報委員會研議處理。

拾、考試方式

- 一、考試科目及配分:各科滿分均以100分採計。
 - (一)鉛筆素描(45%)。
 - (二) 水彩(45%)。
 - (三)美術知能(10%)。
 - ※115 學年度起考科「美術知能」改為「創意表現」,配分比例另訂。
- 二、時間及地點:114年4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於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舉行。

拾壹、 成績複查

- 一、成績單於114年5月9日(星期五)寄發,如對測驗成績有疑義者,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四),於114年5月13日(星期二)上午8時至12時,向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教務處提出成績複查申請,並繳交申請費新臺幣100元。
- 二、 成績複查每人以一次為限。複查僅確認成績之登錄、計算,不重新閱卷。

拾貳、錄取公告

一、 114年5月9日(星期五)公告於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網頁-公佈欄(教育處公告)

網址:https://sso.ntct.edu.tw/Bulletin/_

二、 114年5月9日(星期五)公告於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網站網址:https://ehjhs.ntct.edu.tw

拾叁、編班方式

- 一、 七年級新生班集中編班。
- 二、 八年級插班生至八年級美術班

拾肆、報到日期

114年5月19日(星期一)上午9至12時,至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其名額由備取者依序遞補。【備取報到時間1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上午9至12時】。七年級新生已報到完畢者,仍須於畢業後三日內到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繳交國小畢業證書,完成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仍有缺額者,得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拾伍、注意事項

- 一、 請詳細閱讀本簡章,並依各項規定辦理。
- 二、 請攜帶准考證入場,並詳閱准考證之「說明事項」,並遵守試場規則。
- 三、 本校鑑定結果不適用本縣其他學校藝才班。
- 四、 如錄取就讀後辦理轉班至本校非藝才班或轉學至他校就讀,即視同放棄藝才班錄取資格。
- 五、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有相關考試應變做法,依縣府及本校 公告辦理。

六、

拾陸、本簡章經南投縣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審查小組審議通過後,奉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南投縣 114 學年度延和國民中學 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 術科 測驗報名表

入場證號碼	:	

姓名		性別	□男 □女
生日	年月日	身分證 字號	
就讀 學校	鄉鎮市	凤民小 學	年 班
住址			
家長 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電話			
行動 電話		貼	照片
備註			

南投縣 114 學年度延和國民中學 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 術科 測驗入場證

號碼: -					
姓名:			貼	照	5. 片
地點:南	向投縣立延和國 臣	民中學			
日期:1	14 年 4月 26 日(星其	钥六)			
	時間	Ä	5動內容		監考老師簽章
	07:50~08:00	言	式場清場		血芍七叶双千
時	08:00~08:05	考生	上進場預備		_
	08:10~08:40	美術	5 知能測驗		
間	08:55~09:00	考生	主進場預備		
表	09:05~10:35	金	出筆素描		
	10:50~10:55	考生	上進場預備		
	11:00~12:30		水彩		
107 . 1	La 15 La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a 11 mt 11			a sala sala e sala

說明: 1.考試時,請攜帶入場證,俟監試人員核對身份,不得攜帶手機 與智慧型手錶或電子載具入場。

- 2. 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遲到10分鐘不得入場。
- 3. 各節測驗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 4. 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 5. 美術知能測驗採電腦閱卷作答,一律以2B鉛筆劃記。答案卡及試題卷不 得攜出場外。鉛筆素描、水彩考試請自備用具,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 6. 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去奶胶 11/ 粤任庇证和周日山粤藏街十些美街稻粤山朝家设蓝丰

、基本資料				114 -	Γ	月	日	
學生姓名			推薦人姓名					
原就讀學校 及班級 年		級 推薦身分		□ 指導教師 □ 家長 □ 專家學者 □ 其他				
推薦人單位級職(家長身份者免填)			推薦人聯絡電	活				
、美術優異能力	觀察量表(由推	薦人勾選) (※高低依次為5至	1,請	勾選:	適當達	選項)	
	觀察	項目		1	2	3	4	5
. 具有豐富的	視覺意象與想像	力。						
美術作品獨	特,具有創意。							
創作表現題	材廣泛,包括:	人物、動靜物、原	虱景、自由想像等。					
1. 善於運用線條、造型、色彩描繪所要表現的事								
. 善於運用線	條、造型、色彩	描繪所要表現的	り事物。					
· 参與美術展 :每題最高5分	覽或競賽表現優	異。	台得推薦,請詳實名	選。	總得	分:		
. 参與美術展 :每題最高5分 、國中小階段美 美術才能特質或 獲獎紀錄:112	覽或競賽表現優 ,滿分25分,得 術表現與具體事 表現之傑出具體 年8月1日至1	異。 分15分以上者如蹟(由推薦人填事蹟(推薦人之	台得推薦,請詳實名寫) 觀察敘述,請以簡 問期間獲由政府機	明文字	字描述	上)	考美征	竹科
· 参與美術展 :每題最高5分 、國中小階段美 美術才能特質或 獲獎紀錄:112 國際性或全國性	覽或競賽表現優 ,滿分25分,得 術表現與具體事 表現之傑出具體 年8月1日至1	異。 分15分以上者如蹟(由推薦人填事蹟(推薦人之	台得推薦,請詳實名寫) 觀察敘述,請以簡	明文字	字描述	上)	考美征	竹科
· 参與美術展 :每題最高5分 、國中小階段美 美術才能特質或 獲獎紀錄:112 國際性或全國性	覽或競賽表現優 ,滿分25分,得 術表現與具體事 表現之傑出具體 年8月1日至1	異。 分15分以上者如蹟(由推薦人填事蹟(推薦人之	台得推薦,請詳實名寫) 觀察敘述,請以簡 問期間獲由政府機	明文等	字描述	所報下數值	考美征,	· 一 計 首
· 参與美術展 :每題最高5分 、國中小能特質或 養類性或 經際性或全國性 競賽類型	覽或競賽表現優 ,滿分25分,得 術表現與具體事 表現之傑出具體 年8月1日至1 競賽前三等個人	異。 分 15 分以上者如蹟(由推薦人填事蹟(推薦人之) 14 年 4 月 11 日 獎項,並附證明	台得推薦,請詳實名寫) 觀察敘述,請以簡 問案敘述,請以簡 可以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可以 問題 可以 問題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明文等	字描述 辛且與表 若 7	所報下數值	考美征,	· 一 計 首
 参與美術展 :每題最高5分 、國中小階段美 美術才能特質或 獲獎紀錄:112 國際性或全國性印) 	覽或競賽表現優 ,滿分25分,得 術表現與具體事 表現之傑出具體 年8月1日至1 競賽前三等個人	異。 分15分以上者如蹟(由推薦人填事蹟(推薦人之) 14年4月11日獎項,並附證明	台得推薦,請詳實名寫) 觀察敘述,請以簡 問案敘述,請以簡 可以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可以 問題 可以 問題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明文等	字描述 辛且與表 若 7	所報下數值	考美征,	· 一 計 首
· 参與美術展 :每題最高5分 、國中小能特質或 養類性或 經際性或全國性 競賽類型	覽或競賽表現優 ,滿分25分,得 術表現與具體事 表現之傑出具體 年8月1日至1 競賽前三等個人	異。	台得推薦,請詳實名寫) 觀察敘述,請以簡 問案敘述,請以簡 可以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可以 問題 可以 問題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可以	明文等	字描述 辛且與表 若 7	所報下數值	考美征,	· 一 計 首

招生學校承辦處室核章:

南投縣身心障礙學生參加考試服務需求申請表

學生姓名				性別		□男	□女
就讀學校	(鄉鎮市)	國	民小學	准考證號碼			
緊急聯絡人				與學生關係			
聯絡電話	(宅) (2	<u>,</u>	(行動電	話)			
通訊地址		縣(市)	ř	方(鄉鎮)			
200 部(2007)[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繳驗證件	南投縣	特殊教育學生	,	就學鑑輔會核 及 教育計畫	菱發之鑑 定	E證明影本	
 ◎身心障礙學	生參加考試服務	項目:請學	生依需求	[勾選申請]	頁目		
	申	請服務項目				審	定結果
□ 延長作答日	寺間二十分鐘 (休息	時間相對減少	•)				是 □否
□ 提早五分針	瞳入場						是 □否
□ 提供擴視材	幾、放大鏡、點字機	、盲用電腦、	調頻助聽	器			是 □否
□ 重謄答案-	 						是 □否
□提供視障量	學生影印放大之試題						是 □否
□ 其他 (請詞	洋填)						是 □否
學生親自簽名:							
監護人代簽:		,(原因說明)				<u> </u>
	(無法親自多	簽名者由其監	護人代為	簽名並註明原	(因)		
南投縣藝術才 審查小組核章	能學生						

南投縣 114 學年度延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成績 複查申請表

收件編號:		申請日期:	114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入場證號碼	
聯絡電話	住宅: 手機:	聯絡地址	
申請複查項目 (請勾選)	□鉛筆素描	□水彩	□美術知能
原登記成績結果			
申請人簽名			
繳 複 查 費 (新台幣 100 元)			
	勿	撕	開
南投縣 114 5 收件編號:	學年度延和國民 複查	中學藝術才能美 結果表	術班招生成績
學生姓名		入場證號碼	
申請複查項目 (請勾選)	□鉛筆素描	□水彩	□美術知能
複查成績結果			
備註			